

关于公布本科教学实验室安全检查及7S管理评比结果的通知

(2025年7月)

各二级学院:

为进一步落实管理育人、环境育人、服务育人的教育理念，切实提高实验室安全，改善实验室育人环境。根据实验室评估指标体系，《关于教学实验室推行7S管理体系的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《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、防范制度》要求，7月3日学校组织专家对全校教学实验室进行了全面检查，经专家现场检查评分，查阅各学院7S管理制度文件及落实情况，评定材料加工工程实验室等4个实验室（中心）评比等级为“优秀”，其他实验室现场管理普遍良好，评比等级为“合格”。

请各学院通过本次评比活动，认真对标《关于教学实验室推行7S管理体系的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并细化实施细则，常态化开展7S管理日常自查，确保制度落实；各实验室之间加强交流，互学互鉴，共同提高实验室管理水平。

现将具体检查评比结果公布如下:

学院	实验室（中心）	排名	评比等级
汽车智能制造学院	机械设计制造实验中心	16	合格
	工程训练中心（机械工程部）	—	—
	工业工程实验室	3	优秀
汽车工程学院	力学实验室	14	合格
	汽车综合实验中心	23	合格

	汽车数字化应用中心	4	优秀
	汽车电子与电测实验室	21	合格
光电工程学院、 新能源学院	物理实验教学中心	12	合格
	光电专业实验室	22	合格
	材料物理专业实验室	6	合格
汽车材料学院	材料科学与工程实验室	9	合格
	工程训练中心（材料工程部）	11	合格
	高分子材料实验室	19	合格
	材料加工工程实验室	1	优秀
人工智能学院	电工电子实验教学中心 1	20	合格
	汽车电子与通信实验中心	18	合格
机器人与自动化 学院	电工电子实验教学中心 2	2	优秀
	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实验中心	5	合格
智能网联汽车学 院	计算机实验教学中心	7	合格
	计算机工程与软件实验中心	10	合格
	智能科学与技术实验室	8	合格
汽车商学院	经济管理实验实训中心	15	合格
	信息工程实验中心	26	合格
数字经济学院	数学专业实验室	17	合格
法学院、知识产 权学院	模拟法庭	24	合格
外院外贸学院	数字化语言实训中心	13	合格
设计学院	工业设计实验室	25	合格

说明：工程训练中心（机械工程部）正在装修改造，不参与本次评比。

教务处 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

2025 年 7 月 4 日